



## 領獎注意事項

1. 此表必須附上得獎人之身分證正反面或戶口名簿清楚之影本一份，作為核對身份使用（不退還，為確保得獎者資料安全，可在該身分證影本上註記：僅限環境部『114年環境知識競賽』決賽使用，不做其他用途。
2. 為節省競賽現場領獎時間，務必於決賽報名時完成所有領獎相關文件填寫及交付，包含身分證正反面影本（無身分證者交付戶口名簿影本）、領獎者所得申報資料表。
3. 戶籍地址請依身分證資料詳細填寫。
4. 決賽當天未進入驟死賽之參賽者，於午休後依大會公布時間至競賽會場外領獎處簽領獎金。
5. 本競賽活動之獎金或等值商品皆須依中華民國稅法繳納所得稅，將收到由長慧環境科技有限公司所開立之扣繳憑單供得獎人申報。
6. 依所得稅法暨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規定，若不願意配合，則視為自動棄權，不具得獎資格，扣稅說明如下：
  - (1) 獎項金額若超過新台幣 1,000 元，獎項所得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，故得獎人需依規定填寫並繳交相關收據方可領獎。
  - (2) 獎品價值或獎金金額超過新台幣 20,000 元（含）以上，需另扣繳 10% 稅額。得獎人若為外籍(即在中華民國境內居處未達 183 天之本國人及外國人)，改依規定扣繳 20% 稅率。
7. 得獎人若未依規定期限內完成領獎手續，或因個人資料錯誤導致無法聯絡者，或未能依法繳納應繳稅額且領獎時未依規定填寫並繳交相關收據者，皆視為自動棄權，不具得獎資格。
8. 主辦單位保有更換獎品與獎金分配或修改計畫之權利，得獎者不得要求轉讓或折抵現金，否則視同放棄資格。
9. 得獎人（所得人）如為外僑或無身分證字號之華僑，請於得獎人姓名欄位加填英文姓名，身分證字號欄請填寫居留證字號。
10. 若不願意配合相關稅務申報，則視為自動棄權，不具得獎資格，獎項不遞補。